证券代码:603387 证券简称:基蛋生物 公告编号:2020-088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了由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体外诊断试剂)》,具体情况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具体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证编号	注册证有效期	注册分类	适用范围
1	血清淀粉样蛋白A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苏械注准20202400927	2020年8月5日—2025年8月4日	Ⅱ类	本试剂盒用于临床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血浆、全血或末梢血中血清淀粉样蛋白A(SAA)的含量。
2	血清淀粉样蛋白A/C反应蛋白二合一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苏械注准20202400926	2020年8月5日—2025年8月4日	Ⅱ类	本试剂盒用于临床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血浆、全血或末梢血中血清淀粉样蛋白A(SAA)和C反应蛋白(CRP)的含量。
3	血清淀粉样蛋白A/C反应蛋白二合一检测试剂盒(干式免疫荧光法)	苏械注准20202400928	2020年8月5日—2025年8月4日	Ⅱ类	本试剂盒用于临床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血浆、全血或末梢血中血清淀粉样蛋白A(SAA)和C反应蛋白(CRP)的含量。

截至2020年6月30日,血清淀粉样蛋白A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累计已发生的研发投入约为65.25万元;血清淀粉样蛋白A/C反应蛋白二合一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累计已发生的研发投入约为79.82万元;血清淀粉样蛋白A/C反应蛋白二合一检测试剂盒(干式免疫荧光法)累计已发生的研发投入约为79.82万元。

二、同类产品相关情况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官网数据查询信息:截至公告日国内外同行业多个厂家已取得同类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书。血清样淀粉蛋白A检测试剂盒国内注册证约150个,进口注册证1个;血清样淀粉蛋白A/C反应蛋白二合一检测试剂盒国内注册证约29个,进口注册证0个。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注册证的取得,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不断满足市场需求,是对公司现有产品的有效补充,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作用,但近期对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产品上市后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营业收入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87 证券简称:基蛋生物 公告编号:2020-089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控股股东苏恩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289.300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26,034.0871万股的39.5224%,苏恩本先生本次质押215万股后,累计质押数量为995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9.6702%,占公司总股本的3.8219%。

● 苏恩本先生和一致行动人(南京爱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苏恩奎先生、王勇先生、孔婷婷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849.5572万股(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5155%。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后,苏恩本先生和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995万股,占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8.3969%,占公司总股本的3.8219%。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苏恩本先生关于其所持有公司部分股份办理质押业务的通知,苏恩本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给了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具体内容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苏恩本	是	215	否	否	2020.8.28	2021.8.27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895	0.8258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	215	–	–	–	–	–	2.0895	0.8258	–

2.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苏恩本	10,289.3008	39.5224	780.00	995.00	9.6702	3.8219	0	0	0	0
南京爱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133.6399	4.3544	0	0	0	0	0	0	0	0
苏恩奎	301.1501	1.1568	0	0	0	0	0	0	0	0
王勇	62.7332	0.2410	0	0	0	0	0	0	0	0
孔婷婷	62.7332	0.241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1,849.5572	45.5155	780.00	995.00	8.3969	3.8219	0	0	0	0

三、资金偿还能力及风险应对措施

苏恩本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暂不存在平仓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苏恩本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并及时告知公司。本次质押事项如出现重大风险或重大变化,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87 证券简称:基蛋生物 公告编号:2020-090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
● 本次理财赎回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5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

序号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期限
1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020.9.2–2020.10.9

● 履行的审议程序:董事会审议通过

一、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年7月28日,公司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购买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9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公司已于2020年8月31日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1,0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2.761644万元,上述本金及利息款项已于2020年8月31日回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本次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理财币种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0	人民币	32天	2020年7月30日	2020年8月31日	1,000.00	3.15%	2.761644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或"基蛋生物")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经公司2020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2、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17年6月23日核发的《关于核准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025号),中国证监会已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3,300万股新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2.25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3,425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921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7月12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48260003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0年7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
POCT体外诊断试剂及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生产项目(注①)	241,850,000.00	264,743,778.15
基蛋生物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7,300,000.00	86,662,846.42
基蛋生物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8,240,000.00	72,377,286.2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注②)	62,500,000.00	40,288,141.49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37,500,000.00	148,434,861.4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924,000.00	18,215,858.05
年产700台医疗器械、1万盒体外诊断试剂项目(注①)	55,896,000.00	58,535,382.15
合计	669,210,000.00	689,258,153.91

注:①"POCT体外诊断试剂及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生产项目"、"年产700台医疗器械、1万盒体外诊断试剂项目"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对应的浦发银行南京分行专户、中信银行长春前进大街支行专户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并进行销户处理,浦发银行南京分行专户余额为19,622.04元、中信银行长春前进大街支行专户余额1,205.97元,销户时上述款项已转至公司基本账户。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②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总部基地项目并将募集资金6,250万元及其银行理财收益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因此上述"总部基地项目"变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购买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
产品类型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金额(万元)	5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3.15%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60
产品期限	37天
收益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结构化安排	无
参考年化收益率	1.50%-3.15%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风险内部控制如下: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说明书主要条款

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递交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金额为500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向公司提供本金完全保障,结构性存款的最终收益以中国银行的实际支付为准。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募集的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

(三)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期限为37天,理财产品到期后赎回,该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1、额度内资金只能向各金融机构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披露。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该公司成立于1912年,法定代表人为刘连舸,注册资本29,440,000万元,本次委托理财不存在为该次交易专设情况,也不存在本次理财产品到期无法履约情况。

(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展,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风险提示

1、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0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受托单位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00	6,400	20.199452	0
2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3,000	28.183333	0
3	银行理财产品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	2,500	22.438356	0
4	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	2,500	7.187500	0
5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00	6,600	39.871233	0
6	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3,000	9.041667	0
7	银行理财产品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00	3.221918	0
8	银行理财产品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	2.016438	0
9	银行理财产品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	500	1.102740	0
10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	4,000	12.668493	0
11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500	4.312603	0
12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	2.761644	0
13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	0	0	500
合计			34,500	34,000	153.005377	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3,4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8.2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4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500	
总理财额度					5,000	

注:经公司2019年3月26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因此上表"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是按照上次及本次审议通过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5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九、备查文件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回单;

2、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0-41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绝味食品")控股股东上海聚成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命名"湖南聚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20,147,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171%;其一致行动人首发股东上海慧功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命名"长沙汇功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61,99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86%;其一致行动人首发股东上海成广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命名"长沙成广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2,543,2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47%;其一致行动人首发股东上海福博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命名"长沙富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7,614,160股,占公司总股本4.537%。上海聚成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慧功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成广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福博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持有公司股份342,296,6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241%,上述股东持股股份均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上海聚成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慧功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成广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福博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12,172,614股,即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24,345,228股,即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应作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聚成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第一大股东	220,147,200	36.171%	IPO前取得:220,147,200股
上海慧功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61,992,000	10.186%	IPO前取得:61,992,000股
上海成广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2,543,280	5.347%	IPO前取得:32,543,280股
上海福博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27,614,160	4.537%	IPO前取得:27,614,16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上海聚成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147,200	36.171%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上海慧功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992,000	10.186%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上海成广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43,280	5.347%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上海福博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614,160	4.537%	同一实际控制人
	合计	342,296,640	56.241%	—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上海聚成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慧功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成广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福博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36,517,842股	不超过:6.0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2,172,614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4,345,228股	2020/9/23~2021/3/22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自身资金需求

注:大宗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即2020年9月8日至2021年3月7日)。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聚成和实际控制人戴文军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股东上海慧功、上海成广、上海福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公司控股股东如未能履行关于锁定期满两年内出售公司股份不低于发行价、每年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00万股或延长锁定期的承诺(公司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则上述相应股份数量调整为840万股),公司控股股东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情况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公司控股股东出售该部分股份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股东均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原因自主决定。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分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03396 证券简称:金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9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月20日,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辰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笔投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自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金辰股份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一、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购买了理财产品,转存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金辰股份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公司按期收回本金和收益,协议履行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资金到账日期	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获得收益(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	单位大额存单2020年第045期	定期存款	3,000	2020.08.28	3,000	29.169863

二、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不含本公告披露收回的募集资金3,000万元)为人民币10,000万元。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丰支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000	2019.04.15	2019.10.15	六个月	4.5%	是
2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丰支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000	2019.04.15	2019.10.15	六个月	4.5%	是
3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丰支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000	2019.04.15	2019.10.15	六个月	4.5%	是
4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丰支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000	2019.04.15	2019.10.15	六个月	4.5%	是
5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丰支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000	2019.04.15	2019.10.15	六个月	4.5%	是
6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丰支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000	2019.07.15	2020.01.15	六个月	4.5%	是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9.07.18	2020.01.17	183天	4.09%	是
8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丰支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000	2020.02.12	2020.08.12	六个月	4.5%	是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0.02.12	2020.08.10	180天	3.83%	是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	共赢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0146期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	2020.02.21	2020.08.19	六个月	3.85%	是
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	单位大额存单2020年第045期	定期存款	3,000	2020.02.28	2020.08.28	半年	1.95%	是
12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丰支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000	2020.08.12	2021.02.12	六个月	4.55%	否
1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0.8.19	2021.2.10	175天	3.00%	否

说明:公司与上述受托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1138 证券简称:工业富联 公告编号:临2020-055号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1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969,530,023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7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120,428,416.71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403,989,100.2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716,439,316.5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8年5月30日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8)第0163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994,936,718.83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1,700,080,798.85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0年6月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民生银行")以及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开设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下属子公司原有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原募集资金专户")将在剩余资金全部转至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后进行注销。

2020年8月6日,公司、公司子公司以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民生银行、广发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重新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临2020-047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人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募集资金账号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751070129189
河南裕展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632139558
富泰华精密电子(济源)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632143886
晋城富泰华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632147726
山西裕鼎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632149924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4000026629203213644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41028900040080003
富泰华精密电子(郑州)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632139531
深圳市裕展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632145280
鹤壁裕展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9550880214416900259
武汉裕展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9550880213463200375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44250100004009999999
深圳富桂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9550880209636000333
南宁富桂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9550880219914700132
鸿富锦精密电子(天津)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9550880079612300125

三、本次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已于近日将下属子公司原募集资金专户资金清算并划转至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0年8月28日完成了原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事项已办理完成。

本次注销的原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人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募集资金账号
河南裕展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753670782453
富泰华精密电子(济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752370790971
晋城富泰华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757570789893
山西裕鼎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743270790711
富泰华精密电子(郑州)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41028900040065590
深圳市裕展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41028900040065558
鹤壁裕展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41028900040065608
武汉裕展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41028900040066119
深圳富桂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44250100004000003114
南宁富桂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44250100004000003108
鸿富锦精密电子(天津)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44250100004000003120

原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与该部分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0-066
债券代码:113598 债券简称:法兰转债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券持有人减持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05号文)核准,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公开发行3,3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3,000万元。公司33,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2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法兰转债",债券代码"113598"。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红萍女士、陶峰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志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志享")合计配售法兰转债1,732,780张,即人民币173,278,000元,占发行总量的52.51%。

2020年8月25日,陶峰华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法兰转债329,920张,占发行总量的1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收到陶峰华先生及上海志享的通知,陶峰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志享于2020年8月28日至2020年8月31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合计减持法兰转债33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0%。具体变动明细如下:

持有人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前占发行总量的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占发行总量的比例
金红萍	762,050	23.09%	0	762,050	23.09%
陶峰华	204,690	6.20%	204,690	0	0.00%
上海志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36,120	13.22%	125,310	310,810	9.42%
合计	1,402,860	42.51%	330,000	1,072,860	32.51%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0-013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0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7元/股,并于2020年7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5,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20,000万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并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及2020年8月18日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近日,公司取得了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771125645D

注册资本:贰亿圆整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05年1月31日

法定代表人:沈基水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合肥市包河区万岗路10号9幢

经营范围:餐饮(限分支机构);酒店管理咨询及培训服务,烟酒零售(限分支机构)、会议服务;婚庆服务,农产品收购、销售,酒店用品、预包装食品、生鲜食品、日用百货、饮料、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散装食品销售;糕点、调味品、肉制品制售;停车场管理;仓储服务(除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03 证券简称:天准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4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75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7,5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2020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31)。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8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212,461股,占公司总股本193,600,000股的比例0.109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1.00元/股,最低价为29.5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504,745.1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0-096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安徽精卓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与2019年12月5日召开的2019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安徽精卓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南昌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光科技")、南昌欧菲光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光学")、南昌欧菲触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触控")与安徽鼎恩企业运营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徽鼎恩")签署《关于安徽精卓光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欧菲光科技、欧菲光学、欧菲触控将持有的部分安徽精卓光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精卓")股权转让给安徽鼎恩,转让后安徽鼎恩将持有安徽精卓51.88%的股份,股权转让总金额为人民币18亿元。股权转让款分两期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款为100,000万元,应在本交易协议生效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且不得晚于2019年11月30日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款为80,000万元,应在2020年6月1日之前支付。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9日披露的《关于出售安徽精卓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47)。

2020年5月29日,公司及欧菲光科技、欧菲光学、欧菲触控与安徽鼎恩签署了《关于安徽精卓光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一"),因疫情原因,安徽鼎恩筹措第二期股权转让款的进度较预期有所延后,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第二期股权转让款80,000万元的支付时间变更为2020年8月31日前。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30日披露的《关于出售安徽精卓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二、交易进展情况

因受疫情和洪灾影响,安徽各级单位近期在防疫和抗洪方面投入了大量资源,为最大限度保证协议履行和款项支付,公司及欧菲光科技、欧菲光学、欧菲触控与安徽鼎恩近日签署《关于安徽精卓光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各方同意:

1、安徽鼎恩在2020年8月31日前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66,700万元,同时,以商业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剩余13,300万元股权转让款。

2、安徽鼎恩以上述方式在2020年8月31日前支付完毕第二期股权转让款后,欧菲光科技、欧菲光学及欧菲触控不会要求安徽鼎恩支付违约金。但如出现上述13,300万元商业承兑汇票无法兑现的情况,安徽鼎恩应当以现金方式补足,欧菲光科技、欧菲光学及欧菲触控有权根据原协议与补充协议一约定行使相关权利。

截至本公告日,安徽鼎恩已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款66,700万元,及商业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剩余13,300万元股权转让款。

三、备查文件

1、《关于安徽精卓光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2、银行转账回单;

3、商业承兑汇票。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0-061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2020年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0年9月8日(星期二)15:00至17:00。

届时公司的董事长王青海先生、财务总监孟竹宏先生、董事会秘书吴邦富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0-071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8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0-051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2020年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0年9月8日(星期二)15:00至17:00。

届时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林长青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石永沾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01318 证券简称:中国平安 公告编号:临2020-06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孙建一先生任职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20〕548号)。据此,孙建一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的委任均自批复印发之日2020年8月28日起生效。

潘忠武先生于2020年8月28日退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顾立基先生亦于该日退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将继续留任本公司外部监事。

本公司对潘忠武先生在任职期间为本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亦欢迎孙建一先生加入本公司监事会。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397 股票简称:安源煤业 编号:2020-032
公司债券代码:122381 公司债券简称:14安源债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8月31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郝靖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郝靖涛先生由于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郝靖涛先生辞职申请自辞呈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郝靖涛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其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03068 证券简称:博通集成 公告编号:2020-063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8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00926 证券简称:杭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0-034
优先股代码:360027 优先股简称:杭银优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徐云鹤任职资格的批复》(浙银保监复[2020]560号)和《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吴建民任职资格的批复》(浙银保监复[2020]561号)。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已核准徐云鹤先生和吴建民先生的公司董事任职资格。

徐云鹤先生、吴建民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2020年6月1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特此公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15 证券简称:交控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2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2020年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0年9月8日(星期二)15:00至17:00。

届时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郜春海先生、董事会秘书李春红女士、财务总监秦红全先生、副总经理黄勍先生、副总经理杨旭文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及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9月01日